

昌宁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昌宁县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建议书的批复

昌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上报昌宁县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建议书的请示》（昌住建发〔2022〕47 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昌宁县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。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昌宁县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
- 二、项目法人：昌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；法人代表：字金权
- 三、建设性质：新建
- 四、建设地点：昌宁县田园镇
- 五、建设年限：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2 月
- 六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改造十字路、老干房、文昌、龙井 4

个片区老旧小区 10 个、270 栋、户数 2553 户，配套建设给排水、养老、托幼等设施。

（一）配套基础设施：改建道路 87590 m²、改造排水（雨水）管渠 101523m、改造小区供水管网 9944m，改建供电（强弱）线路 16806m、配建垃圾分类收集站 4 座、建筑面积 205.72 m²、配建公共厕所 3 座、建筑面积 165 m²。

（二）配套服务设施：建设社区卫生服务点 4 个、建筑面积 800 m²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4 个、建筑面积 1600 m²，改造农贸市场 1 个、建筑面积 4080 m²，配建便民服务点 2400 m²，配建社区托幼中心 2 个、建筑面积 1200 m²，配建公共停车场 4 个、设置机动车停车位 1256 个、停车场设置充电桩 195 个。

七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估算总投资 23437.5 万元。资金来源自筹。

接文后，请抓紧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开展前期和报批工作，未经批准，不得擅自开工建设。